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地区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地区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地区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管护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负责地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地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地区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地区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参与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地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地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调整意见，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地区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地区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

等申报、规划、建设等工作；负责地区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申请并按程序上报，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地区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监督实施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拟订地区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执行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地区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地区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地区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地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地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区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地区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地区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地区应急管理局，以地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地区林业和草原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预算内投资、地区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地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监督指导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

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地区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及外事工作，指导地区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沙漠化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完成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地区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地区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计财科）、生态保护修复科、森林草原防火科、资源管理科（地区林长制工作办公室）。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数 27，实有人数 57 人，其中：在职 22 人，增加 0 人；退休 35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62.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4.7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98.7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29.24
5. 单位资金	18.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5,208.8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8.09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219.0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8,219.0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7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346.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3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8,781.86	支出总计	8,781.8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8,781.86	544.76	498.76	46.00						18.09	8,21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84.40	8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40	84.40	8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8	44.88	44.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2	39.52	3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25.9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6	25.96	25.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7	18.27	18.2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9	7.69	7.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29.24	46.00		46.00							3,383.24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3.20	46.00		46.00							37.2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3.20	46.00		46.00							37.20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346.05										3,346.05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3,346.05										3,346.05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农林水支出	5,208.86	355.14	355.14							18.09	4,835.6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208.86	355.14	355.14							18.09	4,835.6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22.23	321.83	321.83							0.40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1	29.31	29.31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4.00	4.00	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831.91										4,831.91	
213	02	36	草原管理	1.96										1.96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45									17.69	1.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7	33.27	33.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7	33.27	33.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27	33.27	33.2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3										0.13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0.13										0.13	
224	01	06	安全监管	0.13										0.13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8,781.86	46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8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40	8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8	44.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2	3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6	25.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7	18.2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9	7.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29.24	3,429.24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3.20	83.2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3.20	83.20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346.05	3,346.05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3,346.05	3,346.05
213			农林水支出	5,208.86	322.2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208.86	322.2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22.23	322.23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1	29.31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4.00	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831.91	4,831.91
213	02	36	草原管理	1.96	1.96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45	19.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7	33.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7	33.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27	33.2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3	0.13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0.13	0.13
224	01	06	安全监管	0.13	0.1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44.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44.7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84.4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00	4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55.14	355.1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7	33.2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544.76	支出总计	544.76	544.7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544.76	465.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8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40	8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8	44.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2	3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6	25.9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7	18.2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9	7.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6.00	46.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6.00	4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5.14	321.8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55.14	321.8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21.83	321.83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1	29.31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7	33.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7	33.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27	33.2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465.45	425.72	39.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93	376.93	
301	01	基本工资	103.51	103.51	
301	02	津贴补贴	92.62	92.62	
301	03	奖金	81.08	81.0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52	39.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7	18.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9	7.6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27	33.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3		39.73
302	01	办公费	6.40		6.40
302	02	印刷费	0.30		0.30
302	07	邮电费	3.20		3.20
302	08	取暖费	2.75		2.75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10		0.10
302	11	差旅费	6.50		6.50
302	13	维修（护）费	0.20		0.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	28	工会经费	3.85		3.85
302	29	福利费	8.38		8.3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66		0.6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3.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9	48.79	
303	02	退休费	34.06	34.06	
303	05	生活补助	11.68	11.68	
303	09	奖励金	3.04	3.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79.31		79.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00		46.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6.00		46.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建〔2024〕107 号）（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46.00		46.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		33.3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3.31		33.31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用房搬迁经费	29.31		29.31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	4.00		4.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5.30	15.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5.00	15.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15.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8,219.01	8,219.01			8,219.01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8,219.01	8,219.01			8,219.01				
2022 年高中火险区防火项目	1,667.32	1,667.32			1,667.32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5 号）-2024 年森林公益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2.05	22.05			22.05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5 号）-2024 年森林保护修复资金	14.05	14.05			14.05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7 号）-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1.96	1.96			1.96				
特定目标 9610009E	1,184.24	1,184.24			1,184.24				
草原生态保护资金	1.76	1.76			1.76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10	1.10			1.10				
特定目标 9310003F	1,980.35	1,980.35			1,980.35				
特定目标 4110001G	3,346.05	3,346.05			3,346.05				
2024 年自治区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0.13	0.13			0.13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781.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收入预算 8,781.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98.76 万元，占 5.68%，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7 万元，增长 5.8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单位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及公共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6.00 万元，占 0.52%，比上年预算减少 18,207.00 万元，下降 99.7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增发国债项目资金及上级提前下达中央资金减少，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8.09 万元，占 0.21%，比上年预算减少 13.44 万元，下降 42.6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加快单位资金支出，年末结余减少，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结转 8,219.01 万元,占 93.59%,比上年预算增加 5,535.11 万元,增长 206.23%,主要原因是新增超长期国债项目结转资金预算安排较上一年有所增加。

三、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8,781.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5.85 万元,占 5.30%,比上年预算减少 5.34 万元,下降 1.1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 2 名在职人员转退休,相关的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8,316.01 万元,占 94.7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52.42 万元,下降 60.3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减少增发国债项目资金,经费减少。

四、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4.7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4.7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5.9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46.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节能环保方面支出;农林水支出 355.1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3.2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44.7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5.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74 万元，下降 1.2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 2 名在职人员转退休，相关的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79.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173.69 万元，下降 99.5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增发国债项目资金及上级提前下达中央资金减少，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4.40 万元，占 15.4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25.96 万元，占 4.77%。
- 3、节能环保支出（类）46.00 万元，占 8.44%。
- 4、农林水支出（类）355.14 万元，占 65.19%。
- 5、住房保障支出（类）33.27 万元，占 6.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45 万元，下降 26.8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无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1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人员结构发生变动，单位整体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8.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1万元，增长18.18%，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比例增加，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7.6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4万元，下降0.52%，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人员结构发生变动，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减少，支出减少。

5、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4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8.00万元，下降55.77%，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减少森林公益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经费减少。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321.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0万元，增长2.16%，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工资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29.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3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增加办公楼搬迁费用，经费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增加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经费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127.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减少增发国债项目及林草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经费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减少禁牧草蓄平衡资金，经费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减少林果提质增效资金，经费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3.7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经费增加。

六、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5.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5.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9.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建〔2024〕107 号）（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建〔2024〕107 号）。

预算安排规模：4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二）项目名称：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做好野猪等陆生野生动物致害防控工作的通知》（新林护发〔202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万元、办公费 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三）项目名称：办公用房搬迁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塔城地区林草局《关于搬迁办公地点经费的申请》。

预算安排规模：29.3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0.25 万元、办公费 1.07 万元、维修（护）费 17.9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八、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5.3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1 万元，增长 206.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0.51 万元，增长 234.08%，主要原因是按照 2025 年工作安排，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较 2024 年支出增加，经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 0.20 万元，下降 40.00%，主要原因是按照 2025 年工作安排，厉行节约，2025 年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支出减少，经费减少。

十一、 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8,219.0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8,219.0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2 年高中火险区防火项目 1,667.32 万元，主要用于：物资库建设及防火物资、车辆采购。

2. 2024 年自治区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0.1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林草行业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指导服务。

3. 草原生态保护资金 1.7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林草行业草原生态保护方面服务指导。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5 号）-2024 年森林保护修复资金 14.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森林保护修复常规监测及服务指导。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5 号）-2024 年森林公益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2.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老风口区域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7 号）-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1.9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指导服务。

7.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1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野生动植物救助服务。

8. 特定目标 4110001G 3,346.05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9. 特定目标 9310003F 1,980.35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0. 特定目标 9610009E 1,184.24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9.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48%，主要原因是按照 2025 年工作安排，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较 2024 年支出增加，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4,523.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06.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652.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64.95 万元。

2025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887.2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887.2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476.05 平方米,价值 356.05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111.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89.8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21.7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9.2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961.2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781.86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9.3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7.6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联系人		张静文	联系电话	09016267755	
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自治区、地区财政局已下达项目资金任务文件及塔城地区发改委下达批复文件 2025 年部门整体工作如下：1、科学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完成 2024 年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项目任务 108.5647 万亩，完成 2025 年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项目任务 80.32999 万亩。2、前往各县（市）开展至少 3 次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3、委托第三方进行成效评估，对全地区 7 个县(市)、2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全面成效评估，以听取汇报、调阅档案资料及台账、现场抽验等方式进行。对各县(市)、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实施项目进度、资金支付率、完成度进行全覆盖评估，天然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复查率达到 100%。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46.00	
			本级安排	498.7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8,237.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2024 年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面积任务	=108.56 万亩	关于新疆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项目（2024 年）初步设计的批复（塔地发改项目〔2024〕101 号）	23
	数量指标	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次数	>=3 次	项目实施方案	22
	数量指标	2025 年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面积任务	=80.33 万亩	关于对塔城地区准噶尔盆地绿洲综合保护治理项目（2025 年）初步设计的批复（塔地发改项目〔2025〕11 号）	23
	质量指标	天然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复查率	=1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	22

				算的通知（塔 地财建 [2024]107 号）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捐赠收入（中国石油）				项目负责人		王秋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6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7.69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向地区林草局捐赠资金 30 万元，2024 年底结余资金 17.691330 万元。用于楼房消防设施维修、购置专用设备等方面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设施的完好率，保障日常工作生活正常运转，能够提升职工幸福生活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消防设施维修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消防设施维修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消防设备维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护）成本	＜=16.62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专用设备购置成本	≤1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职工工作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搬迁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秋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31	其中：财政拨款	29.3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搬迁办公地点经费项目旨在地区林草系统搬迁办公地点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以确保搬迁工作顺利开展。该项目本年度预算 29.31 万元，计划用于改装办公室、会议室 10 间，搬运设备、器材 5 个。计划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干部职工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装办公室、会议室间数	≥10 间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器材搬运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器材搬运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装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办公室、会议室改装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前	计划标准	/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器材搬运费用	<=10.25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室、会议室基本改装费用	<=17.9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窗帘费用	<=1.07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职工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项目负责人	闫丽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6.0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建【2024】107 号）文件，下达资金 46 万元，计划用于开展国家级公益林生态环境质量与生态服务价值调查、监测和评估，开展监督检查工作至少 1 次，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工作 1 次。通过项目实施，加强对国家级公益林生态的监管工作。完成管护单位对国家级公益林保护修复相关工作，开展宣传、培训、检查验收等工作。从而有效改善国家级公益林生态环境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工作	≥1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管护质量检查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检查结果报告上报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2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理监督检查费	≤26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国家级公益林生态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魏玉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项目旨在野生动物保护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以确保 2025 年野生动物保护工作顺利开展。计划完成目标 1: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 3 次；2：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 3 次，计划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群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指导工作成本	≤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成本	≤1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5年3月22日